

阳西海滨电力发展有限公司环境信息公开

排污信息:

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均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法律、法规，所有污染物排放均有具备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排放情况的抽查和监测，污染物排放处于完全受控状态。废水为零排放，不设排污口，自行监测有四个废水监测点；废气设置六个排污口(每台机组一个排污口)，经除尘处理系统、脱硝处理系统、脱硫处理系统后由 240 米高的烟囱排放。

①、污水排放

公司污水回收后，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利用，实现废水零排放。

②、烟尘排放

#1、2 机组，#3、4 机组，#5、6 机组分别于 2009 年 10 月、2013 年 12 月、2020 年 7 月建成投产，同步建成烟气除尘设施并投入运行，公司 2023 年烟尘排放总量 149.01 吨，2023 年均排放浓度为 $1.96\text{mg}/\text{m}^3$ ，严格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的排放标准。

③、SO₂排放

#1、2 机组，#3、4 机组，#5、6 机组分别于 2009 年 10 月、2013 年 12 月、2020 年 7 月建成投产，同步建成烟气脱硫设施并投入运行。目前脱硫设施运行稳定，2023 年，脱硫设施随主机

同步稳定运行，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 98.68%，2023 年 SO₂ 排放总量 1655.46 吨，2023 年均排放浓度为 21.36mg/m³，严格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排放标准。

④、NOX 排放

#1、2 机组，#3、4 机组，#5、6 机组分别于 2009 年 10 月、2013 年 12 月、2020 年 7 月建成投产，同步建成烟气脱硝设施并于 2010 年 4 月、2013 年 10 月、2020 年 7 月全部与机组同步投入运行，目前脱硝设施运行稳定，2023 年，脱硝设施由于机组启停时段烟温低无法投运，其余时间均稳定运行，脱硝设施投运率为 99.52%，脱硝效率 82.96%，2023 年 NO_x 排放总量 2736.52 吨，2023 年均排放浓度 36.14mg/m³，严格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排放标准。

⑤、噪声排放

公司噪声排放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⑥、固体废物排放

固体废物污染严格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实施控制，2023 年综合利用率达 100%。

⑦、危险废物处置

危险废物污染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实施控制，危险废物均送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资质的单位处置。

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表 1 2023 年自行、手工监测结果统计

基础信息					
全年生产天数：365			监测天数：365		
自行、手工监测结果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全年监测次数	达标次数	最大超标值
废气	#1 机组烟 囱出口	S02 信号	5973	5973	
		NOX 信号	5973	5956	549.8
		烟尘信号	5973	5973	
		汞及其化合物	4	4	
		烟气黑度	4	4	
	#2 机组烟 囱出口	S02 信号	6450	6450	
		NOX 信号	6450	6417	1248.7
		烟尘信号	6450	6449	58.21
		汞及其化合物	4	4	
		烟气黑度	4	4	
	#3 机组烟 囱出口	S02 信号	7220	7220	
		NOX 信号	7220	7200	623.96
		烟尘信号	7220	7220	
		汞及其化合物	4	4	
		烟气黑度	4	4	
	#4 机组烟 囱出口	S02 信号	7180	7180	
		NOX 信号	7180	7159	577.08
		烟尘信号	7180	7180	
		汞及其化合物	4	4	
		烟气黑度	4	4	
#5 机组烟 囱出口	S02 信号	6237	6237		
	NOX 信号	6237	6237		
	烟尘信号	6237	6237		
	汞及其化合物	4	4		
	烟气黑度	4	4		

	#6 机组烟 囱出口	S02 信号	7218	7218	
		NOX 信号	7218	7218	
		烟尘信号	7218	7218	
		汞及其化合 物	4	4	
		烟气黑度	4	4	
废水	DW001 (一 期脱硫废 水)	PH	4	4	
		悬浮物	4	4	
		总砷	4	4	
		总铅	4	4	
		总镉	4	4	
		总汞	4	4	
	DW002	温度	4	4	
		余氯	4	4	
	DW003	温度	4	4	
		余氯	4	4	
	DW004	温度	4	4	
		余氯	4	4	
	DW005 (二 期机组脱 硫废水)	PH	4	4	
		悬浮物	4	4	
		总砷	4	4	
		总铅	4	4	
		总镉	4	4	
总汞		4	4		
厂界噪声	1#	噪声	4	4	
	2#	噪声	4	4	
	3#	噪声	4	4	
	4#	噪声	4	4	
氨区无组织	一期氨区 周边	氨	4	4	
	二期氨区 周边	氨	4	4	
煤场无组织	煤场周边	粉尘	4	4	

备注：数据来源于 2023 年自行监测结果统计，执行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超标均由于机组启停时段造成的。

⑧、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情况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1694	1694	1694	1694	1694	
	SO ₂					3016	3016	3016	3016	3016	
	NO _x					4174	4174	4174	4174	4174	
	VOCs					/	/	/	/	/	

经环保部门批复，我司六台机组排放总量二氧化硫排放量为3016吨/年，烟尘排放总量为1694吨/年，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4174吨/年； 我司2023年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1655.46吨，比环保部门批复总量减少45.11%，烟尘排放总量为149.01吨，比环保部门批复总量减少91.20%，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2736.52吨，比环保部门批复总量减少了34.44%。